

证券代码：300149

证券简称：睿智医药

公告编号：2026-29

睿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
暨股东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睿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定于 2026 年 5 月 28 日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2026 年 5 月 18 日，公司董事会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WOO SWEE LIAN 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请增加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函》，其从提高公司决策效率的角度考虑，提议将《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法》《股东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公司董事会审查，截至函告当日，WOO SWEE LIAN 先生持有公司 55,482,062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1.14%，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法定资格，其提案内容未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会职权范围，且提案程序及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召开时间、召开地点、召开方式、股权登记日等事项均保持不变，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具体补充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5 月 28 日 13: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8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28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5 月 22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6 年 05 月 22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高科技园区金科路 2829 号金科中心 A 栋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程序合法、资料完备，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3、上述提案 6.00、8.00、9.00、10.00 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上述提案 7.00、9.00、10.00 需由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且不能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5、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中小股东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6、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须在 2026 年 05 月 27 日下午 17:00 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6 年 05 月 27 日前，上午 09:00-11:00，下午 14:00-17:00

3、现场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高科技园区金科路 2829 号金科中心 A 栋

4、注意事项：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高科技园区金科路 2829 号金科中心 A 栋

联系人：WOO SWEE LIAN、徐璐瑶

联系电话：020-66811798

联系传真：0750-3869666

电子邮箱：ir@chempartner.com

6、本次股东会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特此公告。

睿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5月1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149”，投票简称为“睿智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05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28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睿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睿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5 月 28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6.00	《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9.00	《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三：

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传真号码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